

《辯中邊論》講要—2

- 課程名稱：《辯中邊論》講要(二)
- 講師：如源法師
- 課程時數：講完為止
- 課本：如源法師《辯中邊論講記》
- 地點：慧日講堂
- 時間：第二次 2026/01/31、02/01(六、日)

第一節 09:00~10:00

第二節 10:15~11:15

第三節 13:30~14:30

第四節 14:45~15:45

複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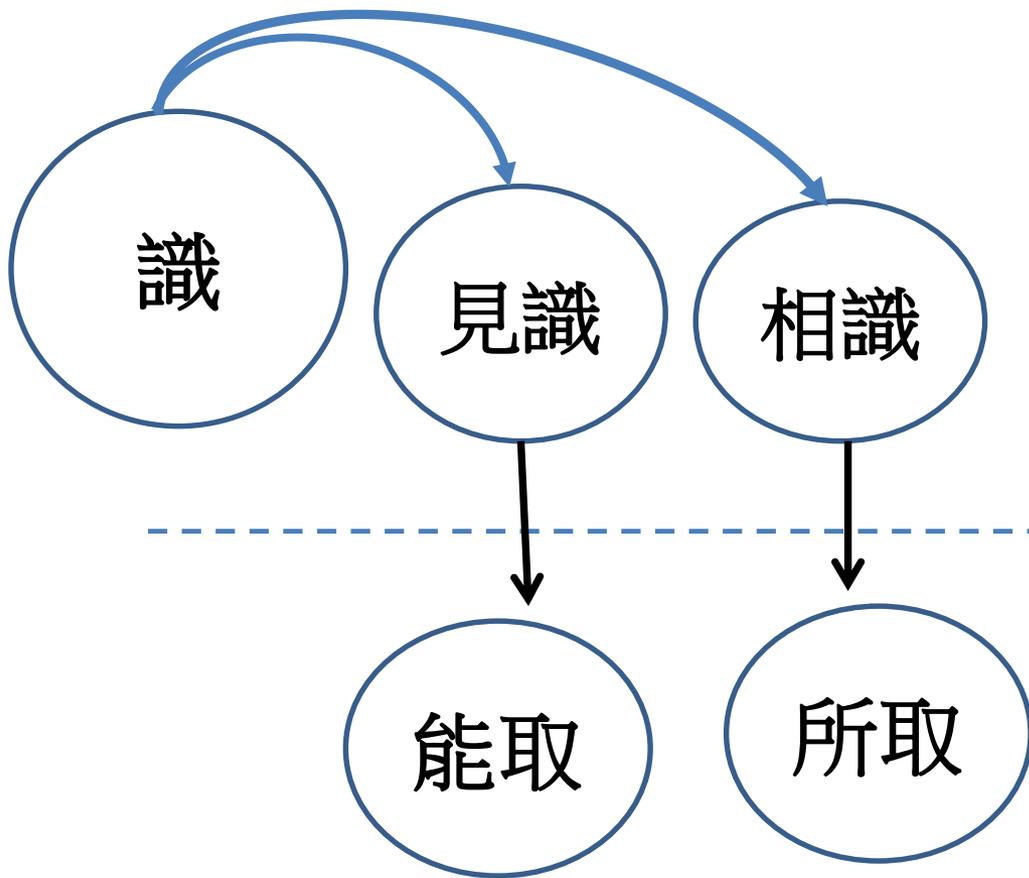
一、中與邊

1、中道

- 所謂的「中」與「邊」，本論說有空、有不空。
- 是空的知其是空、是無所有。即二取是沒有的，也即是遍計所執空。
- 是有的知其是有的。一切有為法的生起，雖是虛妄分別，但卻是依他起，是種子所變現的，不能說它沒有。
- 是空的知其空，是有的知其有，這就是中道正義了。

2、邊見

- 相反的，如果否認了依他起的一切法，那就落入了斷滅見，這是一邊。
- 另外，如果不了解二取是無所有的，執空為有，那就落入常見了，這也是一邊。
- 種種錯誤的邊見，無外乎是這斷常兩邊所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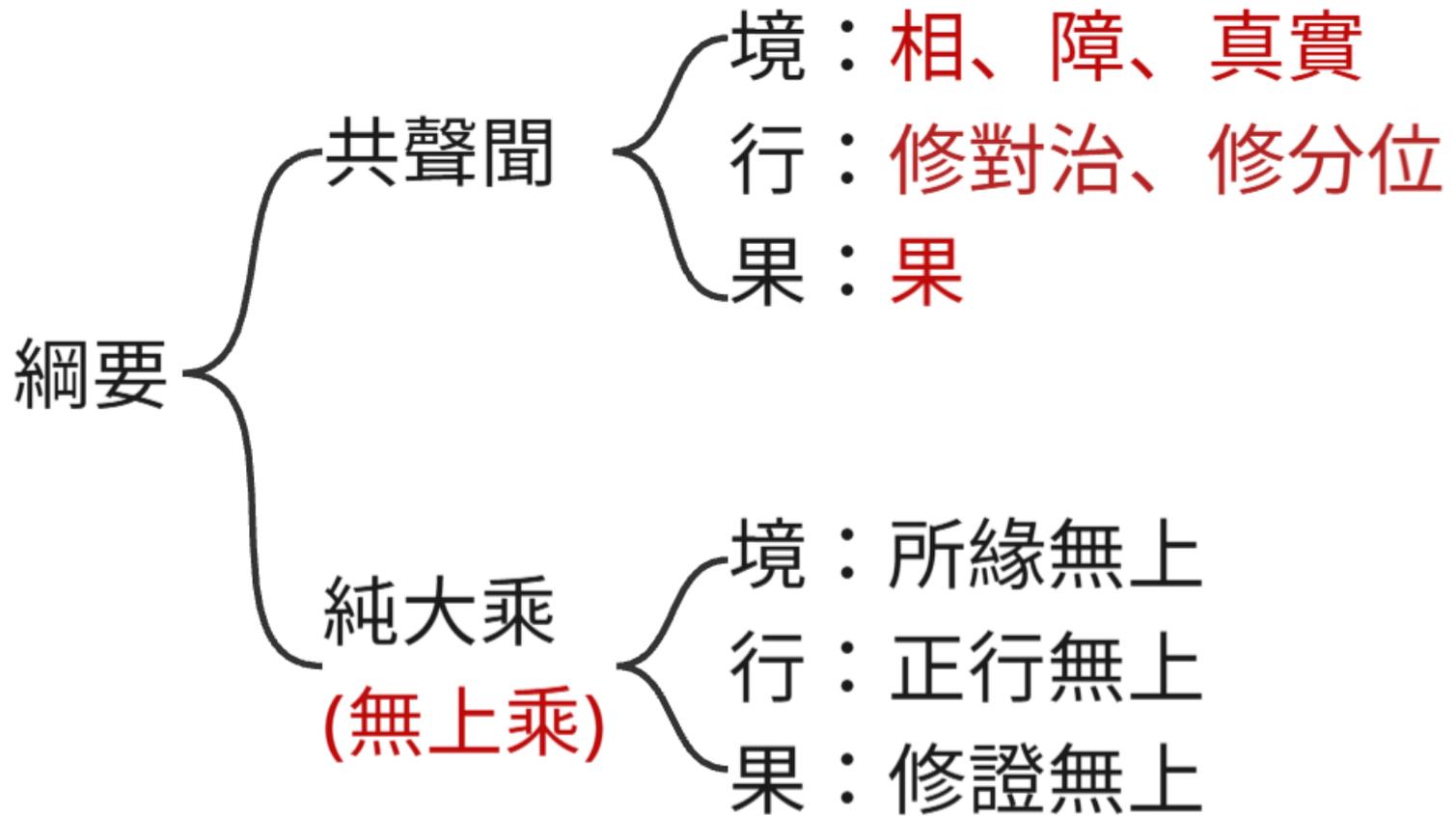


依他起—虛妄分別—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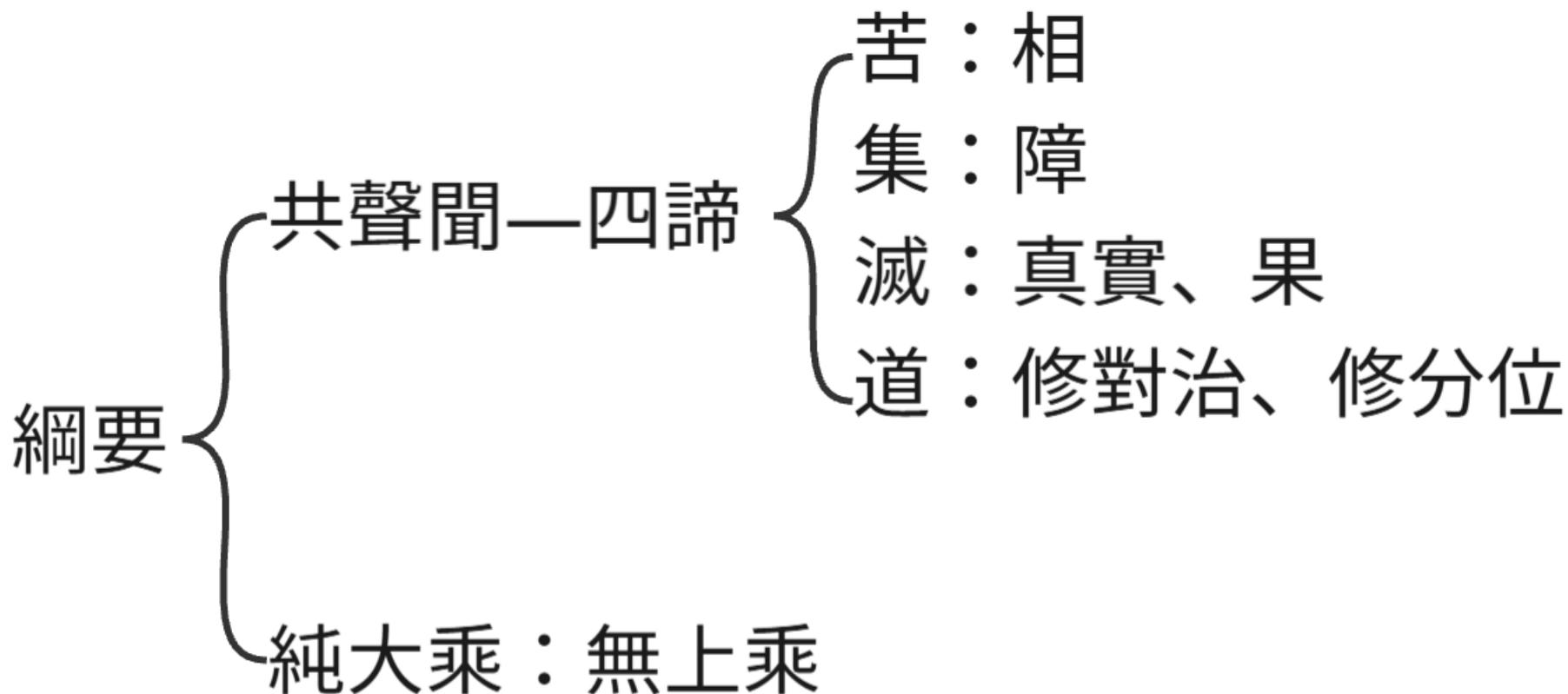
遍計性—二取—空

二、綱要

1、一般綱要



2、依四諦來區分



3、目錄

前言

綱要總說

第一章 唯識體相（辯相品第一）

第二章 辯障（辯障品第二）

第三章 辯真實（辯真實品第三）

第四章 修對治（辯修對治品第四）

第五章 修分位（辯修分位品第五）

第六章 得果品（辯得果品第六）

第七章 無上乘品（辯無上乘品第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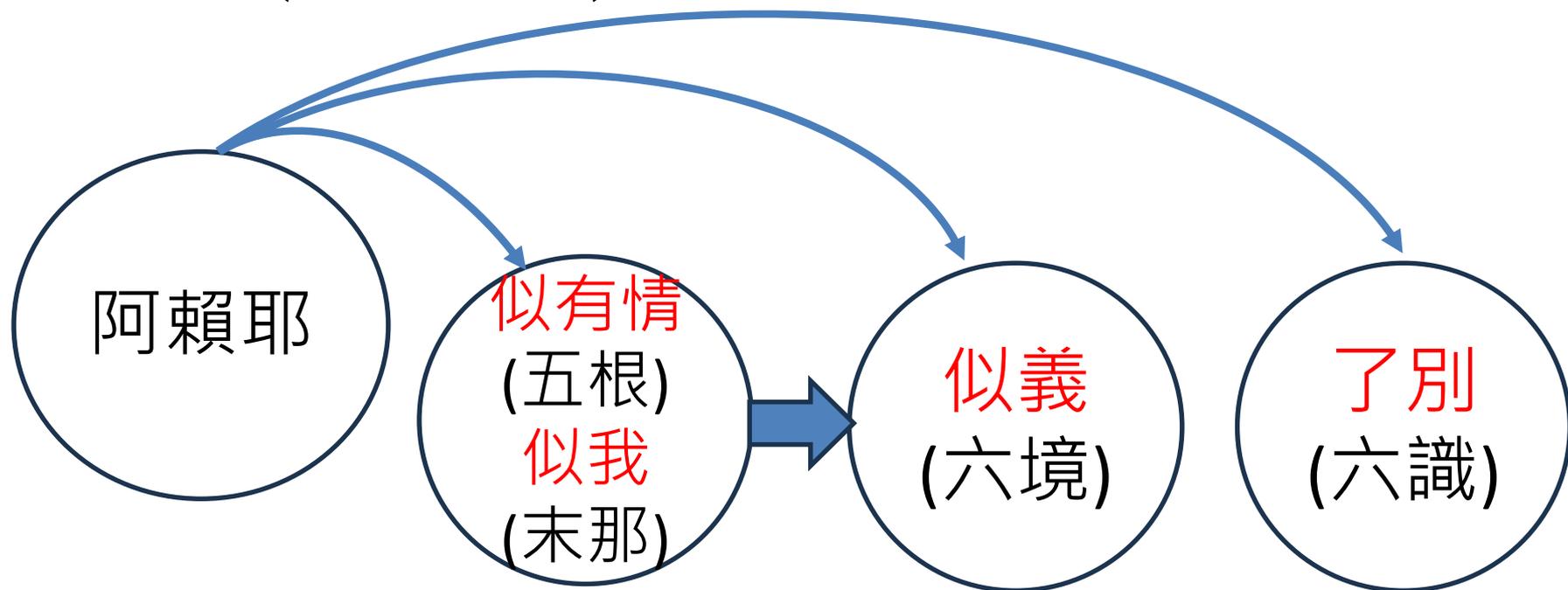
結顯論名

三、第一章 唯識體相（辯相品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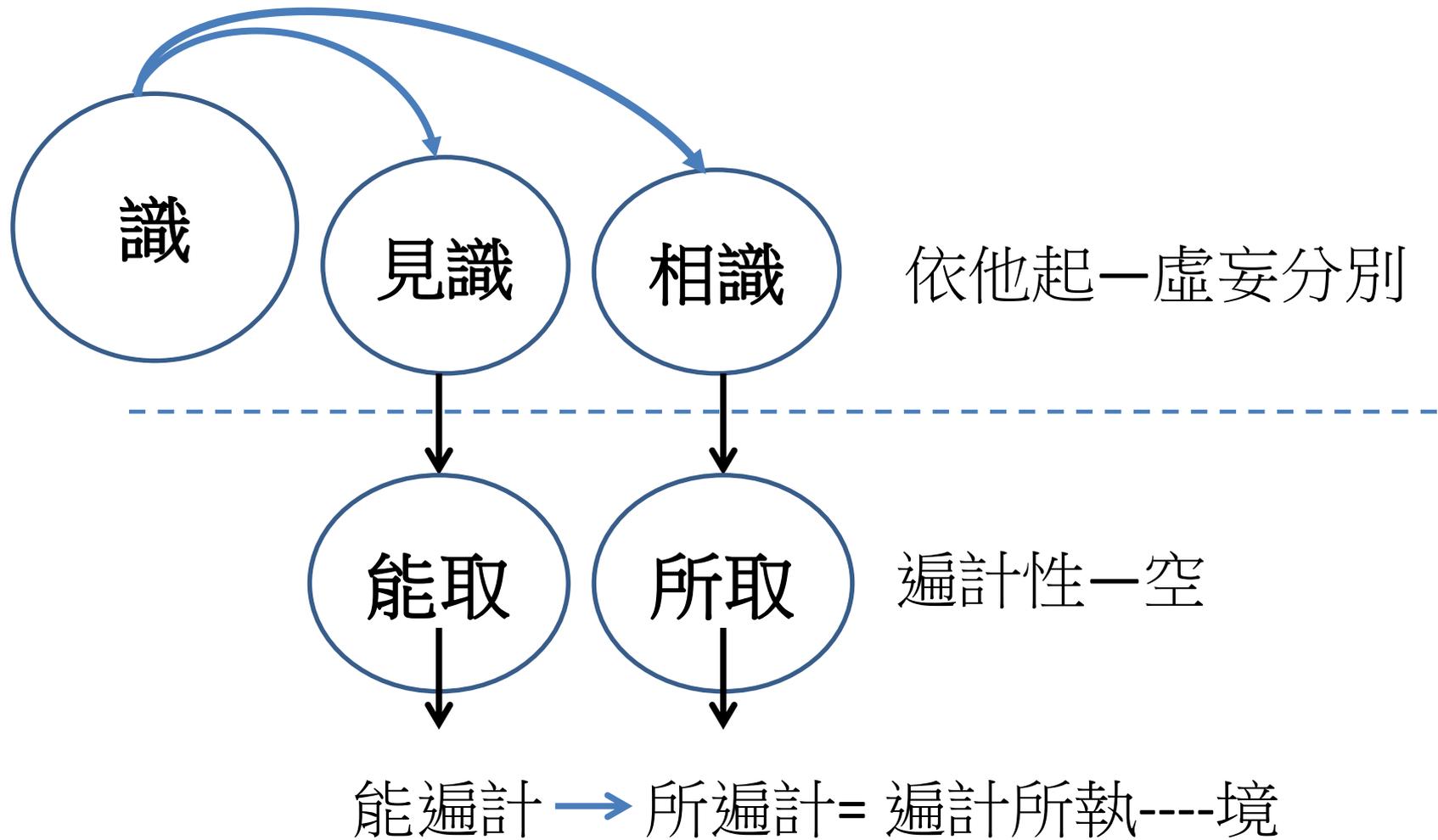
- 總說：有相無相
- 虛妄分別相：
 - 自相、攝相、入無相方便、差別相、異門相、生起相、雜染相
- 空相：
 - 空性、空性異門、空性異門義、空性差別、成立空性

四、虛妄分別相

1、自相(唯識為性)：



2、攝相：三自性攝一切相



3、入無相方便

- 以識遣境⇒ 境無識亦遣 ⇒ 二空相

4、差別、異門相

- 虛妄分別 ⇒ 三界心心所

5、生起相

- 三界心心所的生起，是依阿賴耶為緣，諸能執受的轉識生起，並伴隨受、想及能推動的思心所(行)等。

6、雜染相

- 十二緣起的雜染相生

五、空相：五相

1、空性

- 能取所取空

2~3、空性異門和異門義：空的同義語

- 真如：恒常無轉變
- 實際：無顛倒
- 無相：相滅，指根本智
- 勝義性：聖智之境
- 法界：一切聖法依此空性為因而生起。

4、空性差別

(1)兩種：有垢無垢

- 凡夫是有垢空，聖人是無垢空

(2)十六種差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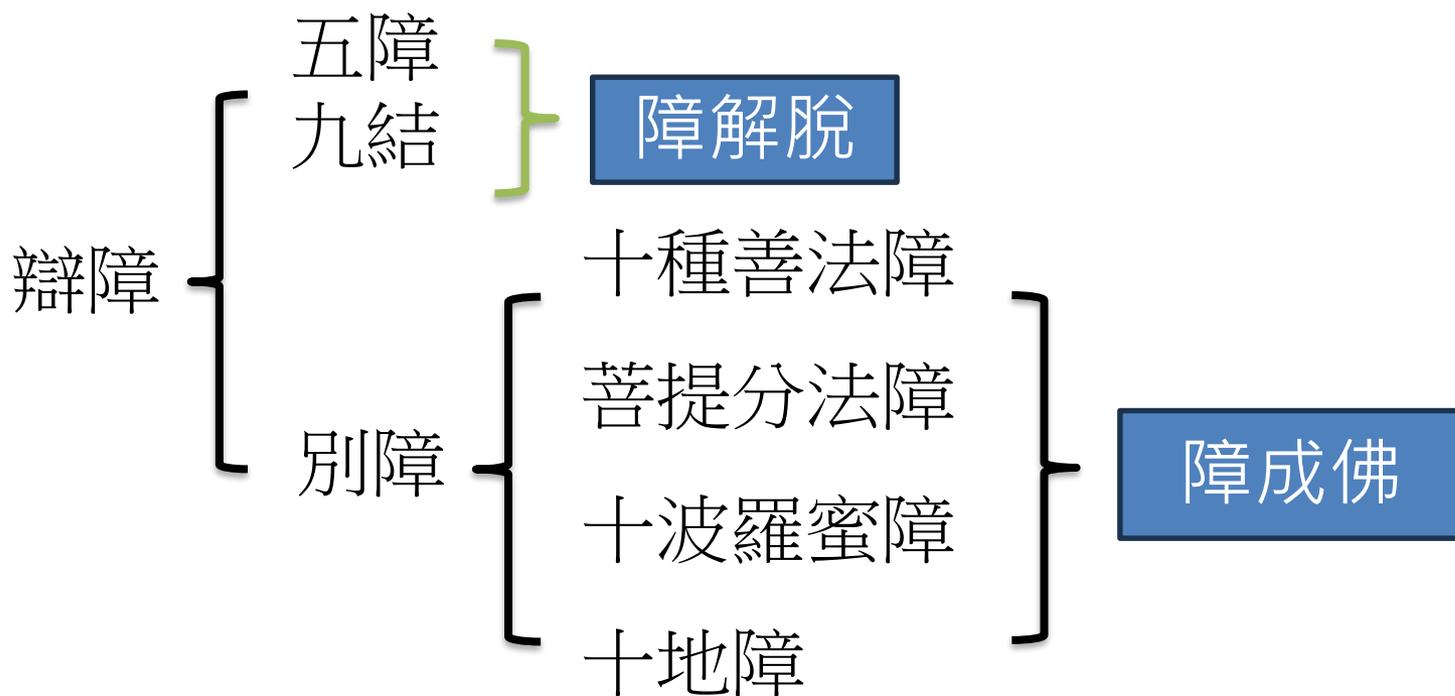
- 以般若經所說的十六空來說明

5、成立空性

- 諸法雖空，但為雜染所覆，否則的話，一切眾生不用修行就應該自然解脫了。
- 但若一切法不空，本性非清淨，則修行也無法得清淨。

第二章 辯障

- 本章主要以說明分別種種障為主。
- 「障」是障礙的意思，一般分為煩惱障和所知障。煩惱障能遮障解脫，所知障能遮障成佛。本章以五障、九結、別障等來辯明各種障。



第一節 五障

具分及一分
於生死取捨

增盛與平等
說障二種性

【釋頌】

- 「具分及一分、增盛與平等、於生死取捨，說障二種性」。
- 「障」可分為具分障、一分障、增盛障、平等障、生死取捨障等五種。這五種障有些能障礙菩薩種性，有些會障聲聞種性。

五障

具分障：煩惱及所知障

一分障：煩惱障

增盛障：隨貪等三障，任一增盛

平等障：貪等三障均等

生死取捨障：捨生死而取涅槃

1、具分障：

- 煩惱所知二障一起，合稱為具分障
- 「具分」指對菩薩種性求成佛道而言，煩惱和所知二障具是障礙。
- 煩惱不斷，連生死都無法解脫，更遑論成佛；進一步說，就算煩惱已斷，所知障未除，還是無法成佛。

2、一分障：

- 指煩惱障，此障會障礙聲聞種性得生死解脫。「一分」指一部分，是針對上述「具分」所說的，指所有障(具分)中的一部分。

3、增盛障：

- 煩惱雖可分為種種不同品類，但大致上可歸類為貪瞋癡三種。
- 這三種煩惱在一般人身上雖然都有，但比重並不一樣。
- 貪煩惱比重大的，稱為貪行人，依本論說就稱為貪增盛。所謂貪的比重大，只是說遇外境時，貪煩惱更容易現行而已，並不是說在內心的煩惱數量品類不同。瞋與癡也是一樣的道理，稱為瞋行人或癡行人，即瞋或癡增盛。

4、平等障：

- 指一個人的貪瞋癡等三種的比重都差不多，稱為等分行人，從障來說就稱為平等障。

5、生死取捨障：

- 指對生死有取有捨，即指二乘行人捨生死而取涅槃，這對菩薩的無住涅槃會造成障礙，而不能生生世世來人間行菩薩道。
- ❖ 這五障歸結的說，有些會障解脫，如：一分、增盛、平等，有些會障成佛，如生死取捨障，有些二者全障一具分障。

第二節 九結

九種煩惱相 謂愛等九結 初二障厭捨 餘七障真見
謂能障身見 彼事滅道實 利養恭敬等 遠離遍知故

【釋頌】

- 「九種煩惱相，謂愛等九結：初二障厭捨，餘七障真見，謂能障身見，彼事、滅、道、實，利養恭敬等，遠離遍知故」。
- 煩惱障又可分為九種，即愛等九結使。最初的愛恚兩種煩惱障厭捨，其餘七種障真見。即能障的身見、事、滅、道、三寶、利養恭敬和遠離遍知。

講記：

- 九結使又譯為九障，是煩惱的一種歸類，在《雜阿含經》中早已提及，阿毘達磨也曾引用。如經上說：「閻浮車問舍利弗：『所謂結者，云何為結？』舍利弗言：『結者，九結，謂：愛結、恚結、慢結、無明結、見結、他取結、疑結、嫉結、慳結』」。
- 這九結可歸納為貪、瞋、癡三類，愛、恚即是貪與瞋，其餘都是知見上的錯謬，可歸攝於癡，能障礙對真理的了悟。

- 1、愛結：即是貪煩惱，會障礙對於順境的厭離，讓眾生染著於順境中。
- 2、恚結：即是瞋煩惱，會障礙對於逆境的捨棄，讓眾生不斷的對逆境產生厭惡。
- 3、慢結：即是身見，身見是根本的我見。在定中現觀無我時，此慢結會造成斷除我見的障礙。

4、無明結：

- 無明能障礙身見的事遍知。
- 事遍知的「事」，指蘊、界、處、緣起、處非處等五事。
- 這五事是身見的所依，眾生常依此五事而計著實我，所以稱為「身見事」。如《阿含經》中常說：眾生總是依蘊計我，或離蘊計我等等
- 事遍知的「遍知」，梵文是parijñāna，有完全明白的意思。「事遍知」指完全了知蘊等五事中，沒有一個不變的實我。
- 無明能障礙對蘊等五事的遍知。

5、見結：

- 包括薩迦耶見、邊見和邪見，三者都會障礙滅諦徧知。
- 薩迦耶見、邊見怖畏滅諦，所以會障滅諦徧知。此兩見都是執著於有一個不變的實我，而滅諦正是對無常無我的現証，故說此兩見怖畏滅諦。邪見則會毀謗滅諦。
- 薩迦耶見、邊見和邪見都屬於五種惡慧(五利使)之一。
- 「薩迦耶見」一詞是梵文 **satkāya dr̥ṣṭi** 的直譯，**sat** 是「有」、「存在」，**kāya** 是「身」，**dr̥ṣṭi** 有「見」、「看」、「觀點」、「理論」、「教義」等義。簡要的說，「薩迦耶見」就是有身見，一般簡稱為「身見」。

- 這裏的身見和前面慢結的身見的區別：簡單的說，意義相同層次不同。
- 這可從兩方面來說：這裏的身見指一般通泛的我見，前面慢結之身見指依定作觀時所起的微細我見。
- 從另一方面說，這裏的身見指五利使中的身見，屬於見惑；而前面慢結的身見又稱為我慢，是五上分結之一，屬於修惑，更微細難斷。
- 邊見是身見的等流，依於執我而落於斷常兩邊，故稱為邊見。邪見則謗無因果、無三寶、四諦等。

6、他取結：

- 「取結」又可稱為他取結，可包括五見中的見取見和戒禁取等二見，能障道諦徧知。
- 見取見和戒禁取見都是以執取錯誤的修道方法為主，所以說能障道諦徧知。

7、疑結：

- 即是阿含經中所說的見道所斷三結之一，也是五鈍使之一。
- 此結以不信受三寶功德、四諦真理為主，故能障三寶徧知。

8、嫉結：

- 嫉指嫉妒，是一種煩惱，能障礙利養恭敬遍知。也就是說，嫉妒能讓人看不清利養恭敬的過失，而沉溺於其中。

9、慳結：

- 慳即慳吝，能障礙遠離遍知。「遠離遍知」指了解對財物的遠離好處，和貪著財物的壞處，即是對於資生物質的知足。
- 當一個人對於財物的過度貪婪時，除了想追求更多以外，便會造成不願對他人供養與施捨。這過度貪婪而不願施捨便是慳結。

❖ 以上九結全是煩惱障，也就是九種煩惱的說明。

第三節 別障

- 除了上述的五障九結外，其他還有十種善法障、菩提分法障、波羅蜜障和十地障等等。以下一一說明。
- 五障九結，是二乘與菩薩的共同障礙，而接下來的十種善法障等則專對菩薩成佛的障礙而說。

一、十種善法障

能障：

無加行非處	不如理不生	不起正思惟	資糧未圓滿
闕種性善友	心極疲厭性	及闕於正行	鄙惡者同居
倒麁重三餘	般若未成熟	及本性麁重	懈怠放逸性
著有著資財	及心性下劣	不信無勝解	如言而取義
輕法重名利	於有情無悲	匱聞及少聞	不修治妙定

所障善：

善菩提攝受	有慧無亂障	迴向不怖慳	自在名善等
如是善等十	各有前三障		

	所障善	能障
1	善	無加行、非處、不如理
2	菩提	不生、不起正思惟、資糧未圓滿
3	攝受	闕種性、善友、心極疲厭性
4	有慧者	闕於正行、鄙、惡者同居
5	無亂	倒麁重、三餘、般若未成熟
6	無障	本性麁重、懈怠、放逸性
7	迴向	著有、著資財、心性下劣
8	不怖	不信、無勝解、如言取義
9	不慳	輕法、重名利、於有情無悲
10	自在	匱聞、少聞，不修治妙定

- 1、善：善法有無加行、非處、不如理等三種障礙。這裏的善法泛指一切的善法。
- (1) 無加行就是指不行善。此處的「加行」一詞梵文是**prayoga**，即實踐之意，無加行就是「不行善」。
 - (2) 非處加行：前面是指不想做事、不行動，這裏是指在不正確的方向上用功。如要想有大福報，就必須行善布施，而不是求神祭祀。
 - (3) 不如理加行：「不如理」梵文是**vihita**，有不恰當、不對的意思，「不如理加行」即指做錯誤的事。
- 2、菩提：無上菩提有三種障，即不生善法、不起正思惟和資糧未圓滿。此三者能障礙成就無上菩提。

3、攝受：

- 發菩提心稱為攝受，因為菩提心能攝受一切善法。一個人要發菩提心有三種障礙：
 - (1) 缺種姓：依唯識學的種姓理論說，唯有菩薩種性和不定種性能成佛，也就因此唯有這兩種種姓者能發菩提心。其他的如定性聲聞、緣覺和一闍提者，就是缺種姓者。
 - (2) 缺善知識：菩薩種性和不定種姓雖具有發菩提心的可能性，但若沒有善知識的引導，也不會自動發起菩提心，有可能不學佛或只發二乘解脫心。
 - (3) 心極疲憊：這是指退失菩提心。這即是心極疲憊障。對於心極疲憊障，經上說菩薩可修四力來對治，即勝解、堅固、歡喜、休息等四力。

4、有慧者：

- 菩薩稱為有慧者，因為追求一切智慧 (佛智) 之故。追求一切智會有三種障：
- 缺正行：菩薩發了無上菩提心，追求一切智，第一步就是要實踐六度萬行。如果只發心而不實踐就稱為缺正行。
- 鄙友居：菩薩發心後，要能有正確的修行，除了要親近善知識外，還要遠離不善友，不然會受惡友所影響而成為修行的障礙。
- 惡者居：不善友有兩種，即鄙友與惡友。鄙友指愚癡之人，如一般不學佛、觀念不正確、是非不分之人。惡友指專破壞他人，做壞事之人。這兩種不善知識都是菩薩追求無上菩提的障礙。

5、無亂

- 這裏的無亂、無過失指見道，即菩薩入初地。這會有三種障，讓菩薩無法入見道位。
 - (1) 顛倒麁重：這是指知見上的顛倒，如常、樂、我、淨等四種顛倒。在唯識學中即人、法不空二種根本顛倒。
 - (2) 三餘：「三」是指三種雜染，即煩惱、業、生等三。三餘是說如果這三種雜染中，還有任何一種還太粗重、還未對治，對見道就會有障礙。
 - (3) 般若未成熟：簡單的說就是出世的智慧還未能成熟。依唯識說，要現觀入見道，藏識中的無漏種子要品位高，還要有足夠的量，才能入見道得一分的轉依。

6、無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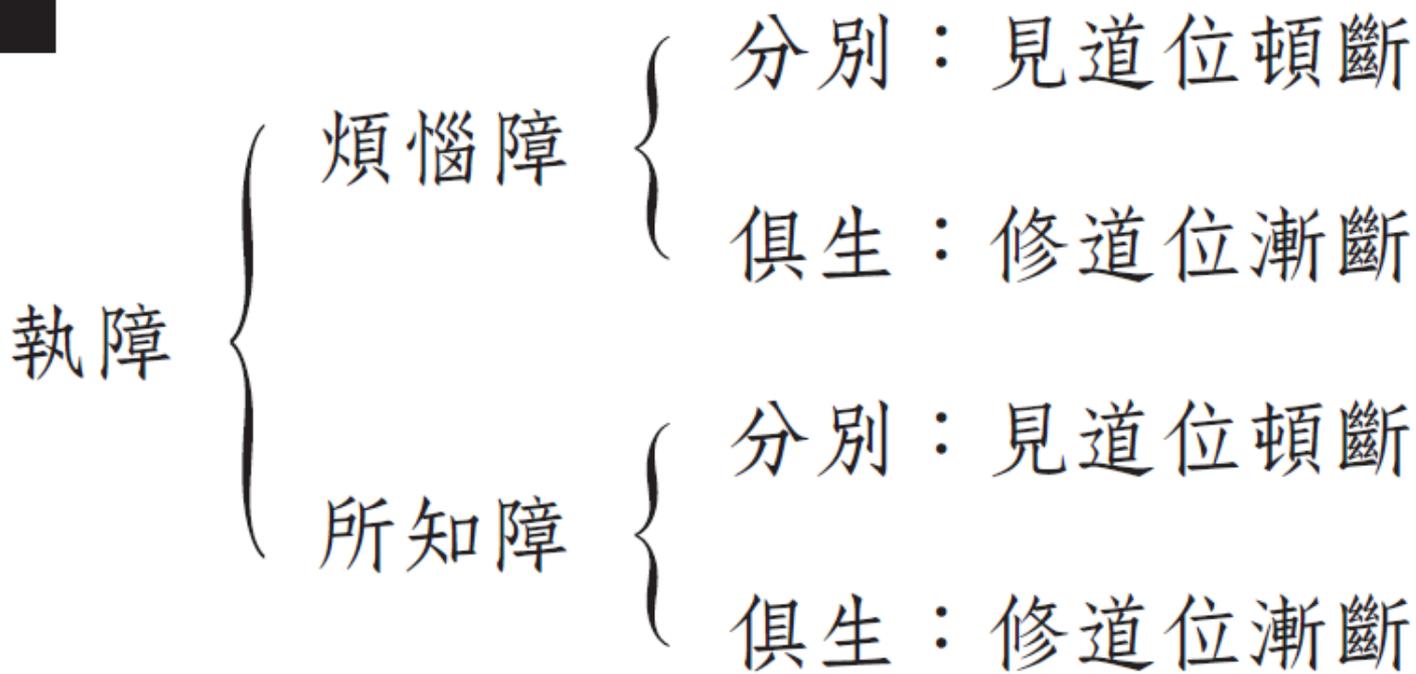
- 斷除了障礙就稱為「無障」。要除一切障有三種障礙：

(1) 本性麁重：指的是俱生障。一切障可簡略的分為煩惱障和所知障，而此兩種障都有分別和俱生兩種(如下圖)。分別障在菩薩入見道時已斷除，所以這裏的「本性麁重障」特指俱生障。俱生障在十地中一分一分斷除，最微細的一分種子要到金剛喻定才斷除。

(2) 放逸：不修善法，不做善事、不用心或不精勤於善法，就稱做「放逸」。這裏主要是針對成佛的一切善法而言，所以說不修一切善法。

(3) 懈怠：懈怠就是在一切善法上不願積極上進，精進用功。「放逸」和「懈怠」的差別在於，「放逸」是根本就不修學，「懈怠」是修習但不勤奮。

圖 2-3



7、迴向

- 迴向是說要將所行一切善迴向於無上菩提、一切眾生。這其中有三種障礙：
 - (1) 貪著諸有：「有」是十二緣起支的有，即欲、色、無色等三有，是未來生命生起的潛能。貪著諸有即執取生命，不能求出離生死。
 - (2) 貪著資財：指貪著世間的財物，不願布施迴向於眾生。這兩者都是世間的貪著，一是貪著生命不願求解脫，另一是貪求維持生命的資財。
 - (3) 心下劣性：這是指唯希求二乘解脫，不願迴向追求無上菩提。

8、不怖：

- 即對於甚深的教法如空、無我等無所畏惧，這就是說對教法能如實的體悟。要能到達不怖必須突破三障：不信、無勝解、如言取義。

- (1) 不信：是對說法者如佛、教授師等的不信受。
- (2) 無勝解：這是對教法的的無勝解。這兩者加起來就是對三寶的疑惑、不信受。
- (3) 如言取義：即是說對教法不能體解深義，而只是依言取義。

9、不慳：

- 此處「慳」梵文是samatsara/mātsara，有妒嫉、羨慕之意。「不慳」即是能離妒和慳二結。這裏則是強調，要能不慳，須離三種障：
 - (1) 輕法：即不尊重正法。因不尊重正法而不願學法，亦不願教他人正法，這即是慳法。因輕視正法，而不尊重說法者，這即是妒人。
 - (2) 重名利：貪求名聞利養，這即是上述的妒結。
 - (3) 於有情無悲愍：由於慳貪，故不願施助有情，於有情無悲愍之心，這即是上述的慳結。
- 如果菩薩能斷除這三種障礙，就能悲愍有情，而以正法來度化，同時能不受名聞利養所誘惑，而達不慳。

10、自在：

- 這裏指說法度眾生的自在。自在說法度眾生有三障：匱聞、少聞及不修治妙定。
 - (1) 匱聞：缺乏聽聞佛法稱為匱聞。
 - (2) 少聞：雖曾聽經聞法，但卻只是偶爾聽聞，熏習不多。
 - (3) 不修妙定：指雖多聞熏習，但沒修廣大神通，就無法發揮各種方便善巧來說法度生。這樣還是不能說法自在。

二、菩提分法障

於覺分度地

有別障應知

於事不善巧

懈怠定減二

不植羸劣性

見鹿重過失

【釋頌】

- 「於覺分、度、地，有別障應知。於事不善巧，懈怠、定減二、不植、羸劣性、見、鹿重過失。」
- 對於三乘所共的三十七菩提分，菩薩的六度和十地，應該要知道另外有其個別的障礙。
- 對菩提分法有於事不善巧，懈怠、定減二、不植、羸劣性、見、鹿重過失等障。

1、四念處：

- 四念處又常稱為四念住，或四念住處。修四念住會有於事不善巧障。
- 對身、受、心、法等四事的觀察，稱四念處或四念住。說一切有部傳統一向都是做四對來觀察的，即：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觀法無我。
- 唯識學派繼承自說一切有部，也是四對配合觀察。若能於此四念處的身、受、心、法，了解並觀察其不淨、苦、無常、無我，則稱為於四念處善巧。
- 但若於身、受、心、法，不能了解並觀察其不淨、苦、無常、無我，反而執為淨、樂、常、我，則稱為事不善巧障。

2、四正斷：

- 於四正斷則有懈怠障。
- 四正斷的原則是努力於斷惡修善，即已生惡令斷、未生惡令不生，未生善令生、已生善令增長。
- 懈怠和努力於斷惡修善正好相反，所以稱懈怠為四正斷之障。

3、四神足

(1) 神足

- 四神足有三摩地減二事障，一、對圓滿欲、勤、心、觀隨減一，二、修習八斷行中隨減一。
- 四神足是欲、勤、心(止)、觀，主要是定的修持。「神足」梵文rddhi (神通) pāda(足)，又翻為「如意足」，由於定是引發神通的基礎，所以稱定為神足。
- 而各種神通中，以漏盡通為修行目的，所以四神足才會被列為道品的內容之一。
- 另外，也可以說神通是定的異名，而欲、勤、心、觀是修定的根本方法，所以稱為四神足。

- 「欲」指善法欲，主要是修定的強烈欲求。
- 「勤」即是精進不懈於修定。
- 「心」指的是攝心一境，又常譯為「止」(śamatha/奢摩他)，是修定的根本方法。如修持息念者，即以息為境，而攝心於入出息。
- 「觀」可分為出世的慧觀和修定時欣上厭下的六行觀。

- 修行者在不斷的持心一境修習奢摩他後，經九住心，到未到地定。
- 此時就可以依未到地定做六行觀，即欣喜初禪的勝、妙、離，厭離欲界的苦、粗、障，修習成就者就可進入初禪。
- 行者於未來的次第進入二、三、四等禪，都是同樣的操作。
- 至於出世的慧觀，即是觀無常、無我，或大乘唯識的二取空觀，如上章所說明的。
- 這欲、勤、心、觀等四，若缺少任何一項，都無法修成定，所以是四神足三摩地二事障的其中之一。

(2) 八斷行

- 此外想要禪定的修習有所成就，必須實踐八事，以伏除修定的一切障礙，稱為八斷行。
 - 1) 欲：是善法欲，即對修定的益利有深刻的了解，進而對修定產生強烈的欲求。
 - 2) 精進：即修善斷惡，對於打坐修定勤奮不懈。
 - 3) 信：於努力修定的過程中，對定的功德深信不疑。
 - 4) 輕安：在修定的過程中，心漸漸能安住於所緣，進而有輕安樂的生起。
 - 5) 正念：修定的根本方法就是攝心集中於所緣，修定時能攝心集中於所緣，心無旁鶩，就是正念。

- 6) 正知：修定能清楚明白心的動向，就是正知。正知是能時時清楚明白心的動向，正念是時時刻刻將心集中在所緣上。
 - 7) 思：思是思心所，一切的起心動念都是思，所以稱為心的造作。這裏是說，心一直保持在正念正知當中，對於所緣境能安住而又清楚明顯。這樣持續下去，定力就能漸漸產生。
 - 8) 捨：在正確並努力不懈的長期修持後，心能漸漸安定，一切修定的障礙不善法等也能慢慢伏除，這即是捨。
- 以上八種斷行，如果缺少了任何一樣，都修不成定，所以也是四神足三摩地二事障的其中之一。

4、五根：

- 五根有不植圓滿順解脫分勝善根障。五根是信、進、念、定、慧。
- 就三乘所共的三十七道品來說，就是於解脫的目標上種下此五種善根。
- 若不修行，不種下此五種出世善根，即成了不植圓滿順解脫分勝善根障。

5、五力：

- 五力有羸劣性障，「羸劣性」是指沒有力量之意。
- 五根重於繫下出世善根，五力重於產生力量，而能降伏煩惱。
- 如果雖繫了善根，但無法產生力量而降伏煩惱，這即是羸劣性障。

6、七覺支：

- 七覺支有見過失障，即要見道的障礙。
- 簡單的說，七覺支是止觀的修習過程，即依定起觀的修慧。
- 本論將七覺支立於見道位，若修七覺支而無法見道，即是見過失障。見過失障即煩惱障中的見惑及分別我法二執。

7、八正道：

- 八正道有麁重過失障：即在見道後，修道的過程中，有麁重過失，即煩惱障中的思惑和所知障。
- 若以二乘來說，則唯以思惑為麁重過失障。

三、十波羅蜜障

障富貴善趣 不捨諸有情 於失德減增 令趣入解脫
障施等諸善 無盡亦無間 所作善決定 受用法成熟

【釋頌】

- 成就十波羅蜜多說有十種障，布施有富貴障、淨戒有善趣障、安忍有不捨有情障、精進有減過失增功德障、靜慮有令所化趣入法障、般若解脫障、方便善巧有布施等善無窮盡障、願波羅蜜多有一切生處中善無間轉障、力波羅蜜多有所作善得決定障、智波羅蜜多有自他受用法成熟障。

1、富貴障：

- 這是指障礙修行者得到富貴的意思。
- 布施以捨慳貪及利他為主，慳貪便成為修布施波羅蜜的主要障礙。
- 因為慳貪阻礙修行者布施，致使無法種福田而於未來能得富貴，所以稱為富貴障。

2、善趣障：

- 這是指障礙修行者投生善趣之意。
- 不持戒而造眾惡，導致下三惡道而無法投生善趣，所以說持戒有善趣障。

3、不捨諸有情障：

- 意為障礙「不捨諸有情」。
- 菩薩的本願是發菩提心度一切眾生。菩薩長時間中度眾生，一定會遇上各種困難和難化之人，這時菩薩就要修持安忍波羅蜜，以攝化種種剛強難化的眾生。
- 相反的，如果菩薩**安忍力**不夠，就容易退失菩提心，捨去諸有情。
- 所以捨去諸有情會障礙菩薩不捨諸有情的大悲願，這是修安忍波羅蜜時會碰上的。

4、失德減增障：

- 意為障礙「失德減增」。
- 「失」是過失，「德」是功德，「失德減增」指「減少過失，增加功德」。
- 也就是一般所說的四正勤：「已生惡不善法當斷、未生惡不善法令不生、未生善法令生、已生善法令增廣」。
- 精進波羅蜜的內容正是斷惡修善的四正勤，一切不斷惡修善的行為都可成為精進的障礙，所以稱為「失德減增障」。

5、令趣入障：

- 即「令所化趣入法障」，即障礙菩薩度化眾生趣入正法。
- 菩薩修禪定能引發神通，以神通度化眾生。如不修禪定，無法依定引發神通，則度眾生趣入正法的能力就會大受限制，所以稱為「令所化趣入法障」。

6、解脫障：

- 即障礙解脫。能從生死中得解脫的不二法門即是般若波羅蜜。菩薩修般若波羅蜜，能讓自他從生死中解脫。
- 一切不修習般若的行為都會障礙解脫，所以說修般若會有解脫障。

7、施等諸善障：

- 「布施等善無窮盡障」，即讓布施等種種善法無法獲得無窮無盡功德。
- 菩薩在獲得般若智慧後，便以方便善巧將前所修布施等五度功德迴向給一切眾生及無上菩提。
- 由於菩薩迴向心量無限，所以可得無量功德。
- 反之，如修一切善法而不知迴向於一切眾生及無上菩提，那所得功德就有限有量了。
- 所以不知善巧方便迴向，就成了得無窮盡功德的障礙。

8、無間障：

- 一切生處中善無間轉障。菩薩的根本大願即上求下化，上求無上菩提，下化無量有情。
- 菩薩修願波羅蜜，發了大願，由於大願所攝持，生生世世即能有善法隨生、隨修，不致有所間斷。
- 但若不發大願，或雖曾有發願而不去修發增長，就無法生生世世不間斷得善法、修善法，稱為「一切生處中善無間轉障」。

9、所作善決定障：

- 修力波羅蜜會有所作善決定障，即障礙實踐善法的決心。
- 力波羅蜜有兩種力：
 - 1、思擇力，是以智慧思惟理解、抉擇觀察；
 - 2、修習力，是實踐所思惟的諸法。
- 這二力由思惟抉擇而實踐(修習)，能令六種波羅蜜多善法無間斷的念念現行。
- 由思擇和修習二力，能讓菩薩想修的善法決定無疑。
- 如不修此二力，就常會有無法堅定貫徹善法的決斷力，這就成為了「所作善決定障」。

10、受用法成熟障：

- 自他受用法成熟障，即障礙自他受用法的成熟。智波羅蜜多包括有兩種智：
 - (1) 自受用法樂智：是在一切修行中，自己能受用到法樂，這是自利。這即是般若慧通達諸法無分別實相的作用。
 - (2) 成熟有情智：這是能觀察有情根性，以六度去成熟有情，這是利他。
- 也就是說，智波羅蜜不但能知諸法無分別的共相，同時也能通達諸法種種差別的別相，因此而能自利利他。
- 若不學習此智波羅蜜者，則無法自利利他，就成了自他受用法成熟障。

四、十地障

遍行與最勝 勝流及無攝 相續無差別 無雜染清淨
種種法無別 及不增不減 并無分別等 四自在依義
於斯十法界 有不染無明 障十地功德 故說為十障

【釋頌】

- 菩薩十地中有不染污無知等十種障礙，遮障遍行等十種法界功德生起，所以說為十障。
- 十障即：遍行、最勝、勝流、無攝、相續無差別、無雜染清淨、種種法無別、不增不減、無分別等四自在。

【釋義】

- 不染污無知(**akliṣṭa-ajñāna**)又常譯為不染污無明。
- 「染污」(**kliṣṭa**)是煩惱的別名，不染污無知即非煩惱的無知，意為不會造成生死的無明，就是二障中的所知障。
- 所知障雖不會障礙生死解脫，卻會障礙成佛，所以是菩薩必須遺除的。
- 菩薩十地中，入每一地前，各有一障，遮障每一地功德的生起。
- 本論的頌文並無指出十障的名稱，反而是指出十地的各地功德，即遍行、最勝等都是功德的名稱。

1、遍行法界：

- 極喜地斷異生性障。
- 異生是異熟所生，即是凡夫之意，斷此異生性即入聖位。
- 若是二乘則唯分別煩惱障，不斷所知障。
- 初地所證功德稱為遍行法界，即證得自他平等法性。
- 自他平等法性是法界最普遍的特性，故稱為遍行法界。

2、最勝：

- 入二地時斷邪行障。邪行障能障礙菩薩入二地，邪行障一斷就能登二地。
- 邪行障是俱生所知障的一分，包括微細誤犯愚和種種業趣愚。
- 種種業趣愚是由微細誤犯愚所引起的三業違犯。例如一般人常會在不經意下踩死昆蟲，即是此兩種愚癡所致。這雖不會造成業果，但以菩薩道而言終究不圓滿。
- 這一些無心的行為，在初地仍會現行，斷除後即能入二地。
- 二地所證的功德稱為最勝法界，證二地時不再依有情身而誤犯三業，得最勝清淨，故名之。

3、勝流：

- 三地斷闇鈍障。
- 闇鈍障也是俱生所知障的一分，就是對所聞思修各種法門的忘失。
- 菩薩以定力總持對治闇鈍障之後入於三地。
- 三地證勝流功德，由法界等流而出的教法，於一切最為殊勝，由對此教法的聞思修能得勝流功德。

4、無攝受：

- 第四地斷微細煩惱現行障。微細煩惱現行障是第六識的俱生身見，從障礙菩薩入四地而言，也可說是俱生所知障的一分。
- 勤修三十七道品，斷此第六識相應俱生身見，即可入四地。
- 四地證無攝受法界，此功德從遠離我執等所依、所取，於一切無所繫一連所修法也不執取(無法愛)所顯，故稱為無攝受。

5、相續無差別：

- 即生死相續與涅槃無差別之意。
- 第五地斷下乘般涅槃障。下乘即是所謂的二乘，二乘人急斷生死得涅槃，不知生死即涅槃的道理，不能真俗並觀。
- 當菩薩開始能真俗並觀時，即能遠離這下乘般涅槃障，證相續無差別法界，入於五地。
- 相續無差別法界，即一切法本自寂滅，究竟涅槃，生死涅槃本無差別。

6、無雜染清淨：

- 第六地斷粗相現行障。
- 菩薩觀十二因緣的流轉是雜染的，還滅是清淨的，這染淨差別即是粗相。
- 菩薩修緣起智，觀緣起染淨無二相，證無染淨法界，即能遠離粗相現行障入於六地。

7、種種法無別：

- 第七地斷細相現行障。
- 第六地雖斷有流轉和還滅的粗相，但這有生滅的細相未斷。
- 這生滅細相也會導致對如來種種教法的微細取著，斷此細相即能登七地。
- 七地證法無差別相，如來種種教法皆從法界流出，本質無有差別，皆為無相。
- 所以不會執著於契經的種種語言文字相中。

8、不增不減：

- 第八地斷無相中作加行障。
- 所謂無相中作加行障，指的是無相觀不能任運而起。
- 菩薩前五地中有相觀多（後得智），無相觀少（根本智）；第六地有相觀少，無相觀多；第七地純無相觀，但卻要功用加行才能相續。
- 遠離有功用行，無相觀能任運自然而起，達無相無功用行，即能登八地證無生法忍。
- 第八地菩薩證不增不減法界，離增減執，依此不增不減功德，通達諸法如幻不增不減。

- 八地菩薩於四種自在中，得二種自在。
- 四種自在即：無分別自在、淨土自在、智自在、業自在。
- 於此中，八地菩薩得無分別和淨土等兩種自在。
- 八地菩薩能任運起無相無分別智，這稱為無分別自在。
- 此外，八地菩薩依如幻三昧，隨心所欲，能觀諸佛世界，變現各種清淨國土，即是淨土自在。

9、智自在所依：

- 第九地斷利他不欲行障。
- 利他不欲行障不是不想利樂有情，而是指不能無功用、任運自然的去利樂眾生。
- 若能斷此障而無功用的去利樂眾生，即能登九地。
- 第九地得最勝無礙智，無礙智就是法、義、詞、辯的四無礙解，得四無礙，能遍十方世界為一切有情善說妙法。
- 得智自在所依法界，即能得此四無礙解。

10、業自在所依：

- 十地斷於諸法中未得自在障。諸法中未得自在障包括以下二種和其所起之粗重：
 - (1) 大神通愚：由於尚未知十地的法界相，即不能把神通作最大的量化，並依此神通現起三業自在化導眾生。
 - (2) 悟入微細秘密愚：即不能得知十地的深密法相，因此障礙大法雲智的生起。
- 菩薩在九地時不斷精進，斷此諸法中未得自在障得大法智，即得登十地。
- 十地證業自在所依法界。證此法界能得身口意三業自在，總持一切善法，遮一切惡法，並能自在變化作種種利樂有情事，故稱為業自在所依。

第四節 本章小結

已說諸煩惱 及諸所知障 許此二盡故 一切障解脫

【釋頌】

- 「已說諸煩惱及諸所知障，許此二盡故，一切障解脫」。
- 以上所說的種種煩惱和所知二障，已含攝一切障，當這種種障斷盡時，就能解脫一切障。

【釋義】

- 此頌為本章的總結。
- 以上所說的五障、九結、十種善法障、菩提分法障、十波羅蜜障及十地障等，不外乎煩惱和所知二障，這些障斷盡了，就解脫一切障了。